

小学语文教学如何培养学生的审美情趣

李晓蕊

(河北省石家庄市新视界小学 河北 石家庄 050000)

[摘要]培养学生的审美情趣是语文教学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。小学语文教学的对象是一群天生爱美的儿童，小学语文教材更是从不同侧面显示着、蕴含着自然之美、社会之美或艺术之美。本文论述了如何在小学语文教学中培养学生的审美情趣。

[关键词]语文教学；兴趣培养；审美情趣

【DOI】10.12252/j.issn.2096-627X.2021.04.1701

新课程标准提出：语文课程应“重视提高学生的品德修养和审美情趣，使他们逐步形成良好的个性和健全的人格，促进德、智、体、美的和谐发展”。因此小学语文教学理应充分地体现美、利用美。那么，如何在小学语文教学中培养小学生的审美情趣呢？

一、充分显现教学内容之美

翻开现代语文课本，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页页美丽的插图，细读内容：儿歌、韵文、古诗、寓言故事……语句优美，展现的是一个美的意境、美的形象。我们应怎样来充分显现美的教学内容呢？

(一)创设情境品味意境美。“一片风景是一个心灵的结晶。”外在的自然风景与内在的心灵相互叠印，相融为一，这即是意境。创设情境可让学生很好地品味文中的意境美。

如在教学古诗《忆江南》时，一幅幅与诗风格相近的书画作品映入学生的眼帘，一首首委婉优美的古筝乐曲飘入学生的耳廓，加上教师声情并茂的朗读，学生已自然地进入了情境。教师读后，让学生再运用齐读、串读、比读等多种形式进行朗读，然后让他们抒发自己的感受，体会江南风光的明媚及诗人对江南风光的赞叹和眷恋。这样，教师通过创设情境，就能使学生更深层次地领悟到诗中所蕴涵的意境。

(二)通过“美读”把握形象美。如《司马光》一文，记叙了司马光小时候砸缸救人这件事。我在教学时首先让学生熟读课文，思考：当其他小朋友都手忙脚乱，不知所措，司马光怎么做？再通过反复读、表演读等手段体会人物心理：司马光为什么不跑，你知道他在想什么吗？“司马光没有跑，他拿起一块石头，使劲砸那口缸，几下子就把缸砸破了。”一句表现出司马光胸有成竹的样子，要读的稍慢些；“缸里的水流出来，掉在缸里的小朋友被救出来了。”读得稍快、用力一些；最后一句前半部分读得稍慢些，好象悬在心上的石头放了下来，后半部分语调高些、语气高兴些。这样才能体会到司马光遇到紧急情况沉着、勇敢、果断的优秀品质。通过美读，学生脑海中就会浮现出沉着、勇敢、果断的司马光的形象。

二、科学展示教学手段之美

教学中能否达到“美”的境界，主要取决于教师对教学境界的追求。只有追求美，才能努力再现教材之美。教学手段实际上是一种媒介，通过它再现、强化、传递教学内容，实现教学目标。运用美的教学手段，给学生一种美感，那就得让学生能看得到、听得见、摸得着，从而在其间产生一种愉悦之感，因为美感总是通过人的视觉、听觉、触觉具体感受的。没有儿童感知的兴奋，就谈不上美的感受。

《升国旗》这首儿歌蕴涵着一定的爱国思想教育。这节课的教学我分三步走：1、看图导入，感受形象。课始，我出示一幅色彩鲜艳的国旗图，问：这是什么？学生的注意力一下子集中起来，争先恐后举起了手。2、借助录象，进入情境。认识了国旗后，我又播放有关国旗的录象，让学生形象地、多方位地了解国旗，达到爱国旗的思想教育。3、模拟升旗，体会感情。当课接近尾声时，我通过模拟升国旗，使学生进一步体会爱国旗、爱祖国的思想感情。

在课堂教学中，以“美”为突破口，正是可以通过图画、音乐、戏剧这些艺术的直观与老师的语言描绘相结合，来再现教材描写的、表现的、蕴涵的美，让儿童经历作家创作时，或

编写者撰写教材时进入的那个情境。这样，教材所表现的、所阐述的、所涉及的相关情境，就通过图画中的色彩、线条、形象，音乐的节奏、韵律，表演中的角色、情节等让学生充分地感受到。教学手段的美感，作用于儿童的感、知觉，又必然丰富了儿童的表象，激活儿童的思维、联想、想象、情感的活动，可谓“一举多得”，其益无穷。

三、善于运用教学语言之美

在课堂教学中，美的教学内容，美的教学手段都要凭借富有美感的教学语言去体现。教学语言对儿童的感知的活动、思维的活动、情感的活动都起着主导与调节支配的作用，儿童心中的琴弦，往往是美的语言拨动的。在教学中具有美感的教学语言，往往是再现了教材描写的情境；或是联系了儿童生活经验，激发了他们的学习动机；或是利用儿童联想、想象，把他们带入向往的境界；或是引导儿童对美的实质的理解、对教材语言美的鉴赏，连同对教材表现的“美”与“丑”的评判。也就是说，富有美感的教学语言，要么让学生感受到美；要么让学生联想到美；要么引导学生去追求美；要么启发学生领悟到美。

《树林里》是一篇优美的散文。我在教学时，尽量运用美的教学语言引导学生自己读，自己体会。一开始，我说：“小朋友，你们喜欢动物吗？今天这节课老师要带大家到树林里去看看，树林里有哪些可爱的生命？”“动物”、“绿色的树林”、“可爱的生命”都是一年级小朋友很喜欢的东西，“到树林里去看看”更是他们十分向往的事。这样，既联系了儿童的生活实际，又把他们带入向往的境界。当学完全文，引导学生齐读时，我说：“小朋友，你去过树林吗？你听过吗？用心听过这些美丽的声音吗？为了听，为了看，为了欣赏树林里的生命的美丽，我们只有融进了树林，才能听到树林中许多美的声音，认识树林中许多可爱的朋友。让我们带着美的感情再来体会一下生命的可爱。”这样，通过教师的引导，学生的亲身感悟，一把热爱自然、热爱生命的火种在学生心中点燃了。

德国教育家第斯多惠认为，“教学的艺术不在于传授的本领，而在于激励、唤醒、鼓舞。”著名小学语文特级教师李吉林指出：“在让学生感受形象的过程中，教师的情感对学生的内心体验、情感的产生，是非常重要的外部条件。”的确，美感的产生不是靠“传授”得来的，而是靠学生自己亲身去感受和感悟。而在这个过程中，教师的指导、熏陶和感染无疑会起到激励和唤醒的作用。

以美为境界，让儿童受到美感的陶冶及完美人格的培养，可走出一条实施素质教育的路来。因为美能激智，美能发辞，美能治情，美能育德。总之，美有助于儿童人格的和谐发展。以“美”为境界，从“美”着手，具体地说就是选择“美”的教学手段，运用“美”的教学语言，显现“美”的教学内容，从而让学生感受其美，理解其美，热情地创造美，最终达到教学的完美境界。

参考文献

- [1]程晶.浅谈在小学语文教学中如何培养学生的审美情趣[J].中外交流,2019,26(24):296.
- [2]姚方振.小学语文教学中如何培养学生的审美情趣[J].中国校外教育(中旬刊),2014(7):41-41.